沂源县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

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规定，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与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始，至2019年12月31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从沂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yiyuan.gov.cn）下载。

一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19年，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政策法规、机构设置职

责、办事程序、工作动态等，凡是群众最关心、反映最强烈、最需要了解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只要不涉及党和国家机密，都要向社会公开。通过沂源县人民政府网、淄博市农机化信息网、中国农机化信息网以及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体公开，方便群众及时完整地获取政府公开信息。 2019年，县农机事业服务中心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 余条，市农机化网、山东省农机化、中国农机化网等 60 余条。

二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县农机事业服务中心按照县政府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随时进行了网上公开，公开工作及时、全面。一是是农机购置补贴方面，及时公开农机购置补贴进度公示、山东省支持推广的农业机械产品目录、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致农民朋友的一封信，确保全面购置补贴工作顺利进行；二是对重点项目的进展情况，进行了及时公开。

三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9年度无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。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9 年度没有与我单位有关的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

议、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县农机事业服务中心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，还存在一些不足的问题，主要是主动公开的内容数量少、内容单一，规范性不高。在以后工作中，我单位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继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结合全县农机工作实际，以农机补贴、重点项目等为内容进一步加强信息解读，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优化信息公开服务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。

六、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小组，并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。坚持考核评估，强化监督，健全完善监督机制，使我单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对反映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推进和公开工作加强督导和落实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沂源县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0年1月13日